

自然相关风险管理重要性日益凸显

做好自然相关信息披露 提升企业环境领导力

2022年CDP中国森林报告
2023年5月



致谢

感谢挪威国际气候与森林倡议（Norway's International Climate and Forest Initiative）和大卫与露西·帕卡德基金会（The David and Lucile Foundation）对于本报告的支持，并希望报告内容与结论可以更好支持项目工作。

报告编写团队：李蜚，翟悦竹。感谢 Thomas Maddox 和 Viera Ukropcova 对于本报告的支持和贡献。

重要提醒

任何为 CDP 全球 (CDP) 提供鸣谢声明的人都可以使用该报告的内容。这不代表许可重新包装或转售报告给 CDP 或作者的数据。如果您打算重新包装或转售本报告的任何内容，您需要在此之前获得 CDP 的明确许可。

CDP 中国根据 CDP 2022 披露问卷的回复准备了本报告中的数据和分析。CDP 中国对本报告所载信息和意见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明示或默示的声明或保证。在您获得具体专业意见之前，请勿根据本出版物中的信息采取行动。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CDP 中国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也不对您或任何其他根据本报告所载信息行动或不采取行动的后果承担任何责任。CDP 中国所表达的所有信息和观点，都是根据本报告所述的判断，由于经济、政治、行业和企业特定因素造成观点上的变化，恕不另行通知。本报告中的嘉宾评论反映了其作者的观点，将他们的观点纳入不是对他们的背书。

CDP 其附属成员公司，或其各自的股东、成员、合作伙伴、负责人、董事、高级职员和（或）员工，可能持有在本文讨论的公司的证券。本文件所述公司的证券可能不符合在某些州或国家的出售资格，也不适用于所有类型的投资者；它们的价值和收入可能会波动和（或）受到汇率的不利影响。

“CDP 全球”和“CDP Worldwide”是指在英国注册号码为 05013650 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和注册号码为 1122330 的慈善机构。
©2023 CDP 全球。版权所有。

目 录

摘要	4
主要发现	5
1 森林相关信息披露现状	6
2 CDP 森林绩效指标体系 (Forest KPI) 简介	8
3 2022年中国企业 CDP 森林信息披露结果分析	9
3.1 中国企业回复整体情况	9
3.2 中国企业回复评分概况	10
4 中国企业森林信息披露具体指标分析	12
4.1 治理	12
4.1.1 董事会层级参与治理水平具有提升空间	12
4.1.2 森林相关治理政策逐步制定和完善	12
4.1.3 更多中国企业加入业界认可的倡议并做出公开承诺	12
4.2 战略	13
4.3 风险管理	13
4.4 目标和测量	13
4.4.1 更多中国企业通过第三方认证进行价值链管理	13
4.4.2 企业森林风险商品可追溯性程度有待提升	14
4.4.3 设立零毁林目标的企业数量逐步提升	15
4.4.4 合规监测系统的建立仍需普及和完善	15
4.4.5 原产国法律合规分析及溯源力度不足	16
4.5 价值链参与	16
4.5.1 与直接供应商的合作全面加强	16
4.5.2 与间接供应商的参与和合作较少	16
4.5.3 与小农户的参与及合作较少	17
4.5.4 中国企业正积极参与森林相关倡议	18
4.6 生态系统修复和保护参与程度有待加强	18
5 展望	19
6 附录	22

摘要

根据联合国《全球森林目标 2021 年报告》¹显示，2015 至 2020 年，全球每年的毁林面积约有 1020 万公顷¹。大豆、棕榈油、牛肉、木材等毁林风险商品生产和扩张为主的经济活动是全球毁林的主要驱动力。中国作为大豆、牛肉和木制品最大进口国以及棕榈油的第二大进口国，在全球软性商品价值链中处于重要地位，在解决全球毁林问题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

目前，全球对于自然及环境相关风险的认知提升到新的高度。2023 年由世界经济论坛发布的《全球风险报告》²指出，长期（10 年）内按严重程度排序的前十大全球风险中，60% 为环境相关风险；生物多样性损失和生态系统崩溃位列第四位。阻止全球毁林对土地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保护，以及保障巴黎协定气候目标的实现至关重要。将毁林风险从供应链中彻底移除需要森林风险产品价值链上下游的企业采取更加积极的行动。

随着对自然相关风险的认知提升，自然相关的信息披露框架逐步完善，市场、法律及国际倡议的推动，加之国内生态文明建设等相关政策的出台，自 2016 年中国企业首次回复森林问卷开始至 2022 年，历年回复数量持续增长。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关注毁林议题，评估毁林风险并采取不同程度的行动，同时开展毁林相关治理的信息披露。

根据 CDP 森林问卷为基础开发的森林绩效指标体系（Forest KPI）中 15 项指标，本报告从治理、战略、风险管理、目标与措施、价值链参与、和生态系统复育及保护的角度逐一分析了 2022 年回复 CDP 森林问卷的 79 家中国企业的森林风险治理表现。

¹ The Global Forest Goals Report 2021: <https://www.un.org/en/desa/global-forest-goals-report-2021>

² 2023 年全球风险报告: <https://cn.weforum.org/reports/global-risks-report-2023>

主要发现

- 向 CDP 披露森林信息的中国企业数量逐年增加，2022 年达到 79 家，较 2021 年增长 14.5%；
- 目前中国企业获得 CDP 森林问卷最高评级为管理级别，共有 23 家，较 2021 年相比增长超过 100%；
- 占披露企业总数 59% 的回复企业（32 家）制定了森林治理政策，但董事会层级关键职务参与和监管毁林风险工作有待提升；
- 2022 年有 40 家中国企业识别出毁林相关风险，其中识别出的风险的财务影响高达约 1 亿人民币，而应对风险的成本约为 800 万人民币；
- 中国企业毁林风险管理意识逐步增强，占披露企业总数 85% 的回复企业（17 家）采取了更加全面的风险评估；
- 超过披露企业总数 65% 的企业（35 家）设立了森林相关目标，较 2021 年 20 家企业增长 75%；
- 企业对于自身及供应商的森林相关合规性管理不足，仅有 6 家企业采取相关行动；
- 占披露企业总数 68% 的回复企业（36 家）表示已经开始与直接供应商开展合作，较 2021 年增长 56%；但与间接供应商和小农户的合作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 对于景观和辖区管理等产地管理方法，中国企业尚未开展相关行动。

1 森林相关信息披露现状

全球森林面积总计 40.6 亿公顷，占到地球陆地面积的 31%，尽管多方努力采取遏制毁林并恢复退化土地的行动，森林面积仍然不断缩小，尤其是热带雨林地区¹。以巴西亚马逊地区为例，在过去的 50 年中，17% 的亚马逊热带雨林被毁³。巴西国家空间研究所（INPE）公布的数据显示，2022 年伊始，巴西亚马逊地区的森林砍伐速度达到 2008 年以来新高。根据 INPE 的森林砍伐警报系统，在 2022 年的前两个月，亚马逊的森林砍伐面积达到 430 平方公里（166 平方英里），是纽约中央公园的 126 倍。

纵观全球，2022 年，自然相关的风险管理、土地相关碳排放等议题备受关注。2022 年 3 月，自然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Task 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的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框架（测试版）正式发布，这标志着市场在应对自然引起的全球经济风险以及减少其对自然的影响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⁴。TNFD 的披露建议以气候变化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⁵ 框架为基础，采用相同的四个关键要素，即管治、战略、风险管理和指标与目标，并尽可能使两者的总体披露建议保持一致。TNFD 最终版本计划与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ISSB）目前正在制定的全球性可持续性标准保持一致。

2022 年 9 月，科学碳目标倡议（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⁶ 发布了针对减少全球《林业、土地和农业行业温室气体排放的目标设定指南》，该指南为相关企业在设立减少土地利用相关排放的行动路径提供了详细指引。作为森林风险商品相关的重要市场之一，欧盟率先制定了 2023 年生效的《零毁林法案》。该法案要求出口欧盟市场的农林产品企业必须提供相关文件并进行严格的尽职调查，证明所经营的产品与毁林和森林退化无关。此外，欧盟还将定期对该清单进行评估及调整。

³ Why deforestation matters—and what we can do to stop it: <https://www.nationalgeographic.com/environment/article/deforestation/>

⁴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https://framework.tnfd.global/>

⁵ 气候变化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二十国集团（G20）呼吁金融市场参与者对气候风险进行分析和定价，满足低碳转型的要求，在第 21 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上，TCFD 由金融稳定委员会（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发起成立。2017 年 6 月，TCFD 发布了第一份正式报告《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建议报告》，为企业提供了披露气候变化相关信息的披露框架。2021 年 10 月发布了最新的《指标、目标和转型计划指南》。目前 TCFD 是全球影响力最大、获得支持最广泛的气候信息披露标准之一。<https://www.fsb-tcfid.org/about/>

⁶ 科学碳目标倡议（SBTi）：由 CDP 全球环境信息研究中心、世界资源研究所（WRI）、世界自然基金会（WWF）和联合国全球契约项目（UNGC）合作发起的全球倡议，旨在帮助企业制定与《巴黎协定》中控制全球温度升幅远低于 2°C 目标一致的碳减排目标。

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第二阶段会议通过了“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下称“框架”）。该“框架”提出在 2030 年之前保护地球上 30% 的土地、沿海地区和内陆水域，旨在到 2030 年转变人类社会与生物多样性的关系，并确保到 2050 年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共同愿景⁷。

虽然全球森林面积仍然呈现不断缩小的趋势，但全球森林面积变化也存在显著的区域差距，2010 至 2020 年间，欧洲和亚洲部分地区出现了净增长¹，其中我国的森林保护工作取得了瞩目的成就。自 2012 年起，我国累计造林 9.6 亿亩、森林抚育 12.4 亿亩，森林覆盖率提高至 24.02%，为全球贡献了约四分之一的新增绿化面积，成为全球森林资源增长最快最多的国家，我国人工林保存面积达 13.14 亿亩，居世界首位⁸。

近年来，随着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论断的贯彻落实，生态环境、物种和栖息地保护等自然资源相关议题受到的重视程度不断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地位和作用日益凸显⁹。2022 年国家进一步完善了生态环境监管以及生态赔偿机制。2022 年 3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了《“十四五”生态保护监管规划》，计划于 2025 年建立较为完善的生态保护监管政策制度和法规标准体系、全国生态监测监督评估网络以及重点地区的常态化遥感监测，这是我国首次制定生态保护的监管规划¹⁰。2022 年 5 月，生态环境部联合最高法等 13 部门联合印发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¹¹，将损害赔偿的各关键步骤进行了明确的任务分工。

目前，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信息披露框架逐步完善、国内生态保护相关的立法及规定相继出台、重要出口市场零毁林法案颁布的背景下，全球对自然资源保护的关注已经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这促使中国企业需要加强对森林等自然资源保护相关信息披露和风险管理工作的高度重视程度。

⁷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成功通过：http://www.gov.cn/xinwen/2022-12/19/content_5732712.htm

⁸ 10 年我国累计造林 9.6 亿亩，森林覆盖率提高至 24.02%：http://www.gov.cn/xinwen/2022-11/13/content_5726682.htm

⁹ 让绿水青山造福人民泽被子孙——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论述综述：http://www.gov.cn/xinwen/2021-06/03/content_5615092.htm

¹⁰ 关于印发《“十四五”生态保护监管规划》的通知：https://wzq1.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3/202203/t20220323_972383.html

¹¹ 关于印发《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的通知：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5/20/content_5691408.htm

2 CDP森林绩效指标体系 (Forest KPI) 简介

目前，全球对自然及生态保护重视程度不断提升，这对企业如何能够全面管理环境及毁林风险提出了更高要求。

为了给予向 CDP 披露消除供应链毁林风险的企业更详细的反馈和建议，同时为企业自身及价值链上各级供应商管理提供管理工具和衡量指标，CDP 以森林问卷为基础，开发了森林绩效指标体系 (Forest KPI)。该指标体系包含 6 个类别 15 个关键绩效指标，各项关键绩效指标与问责制框架 (Accountability Framework initiative, AFI)¹² 的核心原则相对应。Forest KPI 通过全部完成、部分完成、以及未完成三种行动状态，衡量和评价企业自身及价值链上各项森林相关治理指标的完成程度。详细指标参见附录。

作为 CDP 问卷系统中的一项重要评价指标体系，Forest KPI 与 CDP 其它工具相互关联。企业填写 CDP 森林问卷所获得的评分，代表其认知和管理由依赖森林资源所产生风险的水平；CDP 森林问卷、填报指南和评分方法学等技术文件为企业达到最佳实践提供了指导；Forest KPI 则作为补充，用于追踪企业在消除供应链中毁林风险的表现。这些关键绩效指标利用企业向 CDP 森林问卷的回复来提供比评分更详细的反馈，由此企业可以了解需要具体改进的领域。对于森林供应链伙伴，CDP 也建议采用 Forest KPI 作为衡量价值链管理的指标依据。采购方也可以根据供应商生产过程中面临的关键问题或其关注的重点领域挑选个别 KPI 设置零毁林目标。下文将对照 Forest KPI 的指标，对 2022 年中国企业受到 CDP 投资者和参加供应链合作伙伴的品牌方邀请回复 CDP 森林问卷的内容进行分析。

¹² 问责制框架倡议 (Accountability Framework initiative, AFI) 是一项合作倡议，旨在加速农业和林业的道德供应链的进展和改善其问责制。“道德供应链”是指没有最近的森林砍伐或转换，并充分尊重原著居民、当地社区和工人权利的商品生产、贸易和金融。

3 2022年中国企业CDP森林信息披露结果分析

3.1 中国企业回复整体情况

从 2016 年首家中国企业回复 CDP 森林问卷开始，到 2022 年共有 79 家企业进行森林相关信息披露，中国企业毁林风险管理意识正在逐步提升。分析历年企业披露内容发现，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正在通过加强森林议题治理，降低生产和消费中毁林风险带来的负影响，提升企业竞争力和经济效益，制定“森林向好”的未来规划等手段管理毁林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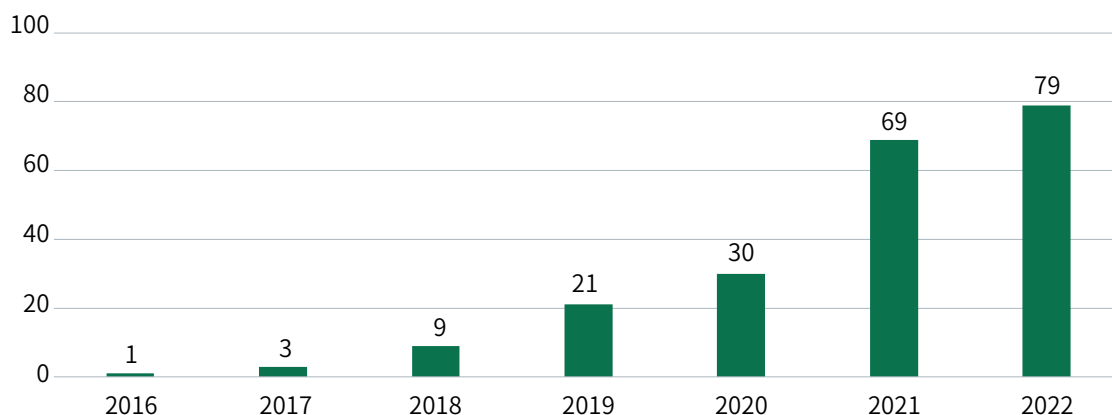


图 1：CDP 森林问卷中国企业历年回复数量

2022 年，全球共有 1043 家企业回复 CDP 森林问卷，较 2021 年增长约 20%；中国企业披露数量由 2021 年的 69 家增加至 79 家，其中超过 63% 的企业是应下游客户邀请进行披露。

分析表明，2022 年中国企业在 CDP 森林绩效指标体系中多个指标较 2021 年的披露数量有所提升。例如，在毁林风险管理方面，披露风险管理和机遇识别信息的企业数量均翻 1 倍；更多的回复企业设立可持续生产和消费目标，公开商品可追溯性系统设立的企业数量提升 80% 以上；此外，与直接供应商零毁林议题合作的企业数量增长近 1 倍，占到中国披露企业数量的 68%，与全球披露水平（69%）基本持平。

然而，中国企业在一些领域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例如，仅有 5% 的中国企业披露有董事会层级关键职务参与森林相关问题治理，而在全球层面约有 31%。尽管 70% 的中国企业有建立追踪和监管森林风险商品的追溯系统，但仅有 9% 的企业可以将至少 90% 商品追溯到市或同级别辖区，而

全球披露数据显示 24% 的企业已完成该等级指标。此外，全球层面有 37% 的企业与小农户开展合作，24% 的企业对小农户给予了财务和技术支持，而仅有 5% 的中国企业与小农户开展合作。

3.2 中国企业回复评分概况

CDP 通过四个等级评价企业的披露表现。其中披露级别（D 和 D-）表明企业全部或部分完成问卷的填报，但信息完整度较低；认知级别（C 和 C-）表明企业对环境问题展现出一定的关注，并对于环境问题与其业务的关联进行了评估且开始采取初步行动；管理级别（B 和 B-）表明企业已采取具体行动应对和管理环境相关风险；获得领导力级别（A 和 A-）的企业已经采取了具有雄心的行动并展示出最佳实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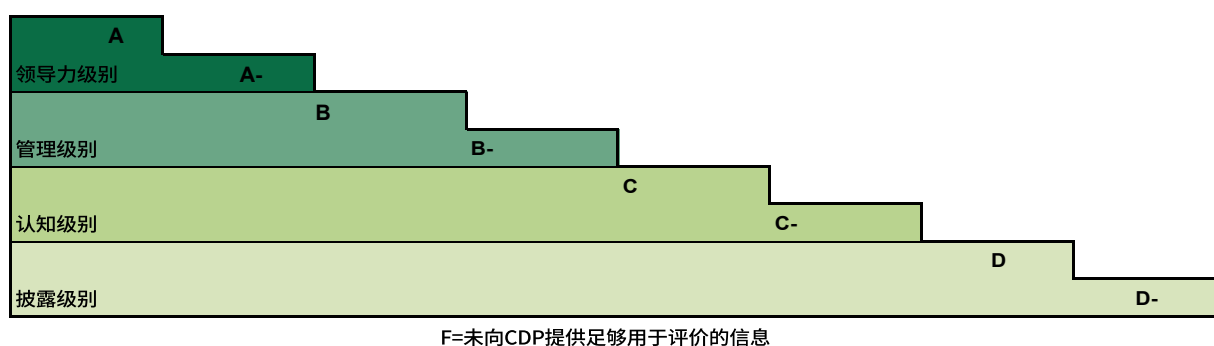


图 2：CDP 问卷评分等级

CDP 森林问卷的评级有别于气候变化和水安全的问卷，它对企业披露的特定森林风险商品的毁林风险管理情况进行独立评估。目前 CDP 森林问卷只对木材、牛制品、大豆及棕榈油四种主要森林风险商品的企业回复内容进行评分。由于评分方法学仍在完善中，企业可以通过 CDP 森林问卷披露和管理咖啡、可可和橡胶以及矿业相关毁林风险的信息，目前披露这些商品将无法获得评分，但邀请企业披露森林问卷的利益相关方可以看到企业向 CDP 回复内容。

2022 年度全球共有 25 家企业位列 CDP 森林 A 级名单，而中国企业森林信息披露获得的最高评分为 B。从披露森林风险商品来看，2022 年在披露木材产品相关信息的企业中，共有 16 家企业达到管理级别，较去年的 4 家有了显著提升；5 家披露棕榈油信息的企业获得管理级别评分；2 家披露大豆信息的企业获得管理级别评分，这也是中国披露大豆相关信息的企业历年来获得的最高评分。

全球共有 312 家披露企业获得了管理级别评分，占 2022 年获得评分的披露企业总数的 43%；中国披露四种森林风险商品的企业中共有 25 家获得认知级别评分，全球企业回复森林问卷得分也集

中在认知级别（共 470 家），约占获得评分的披露企业总数的 66%；11 家中国企业仍处于披露级别水平，全球获得披露级别评分的企业占获得评分的披露企业总数的 33%，详细得分分布见图 3 和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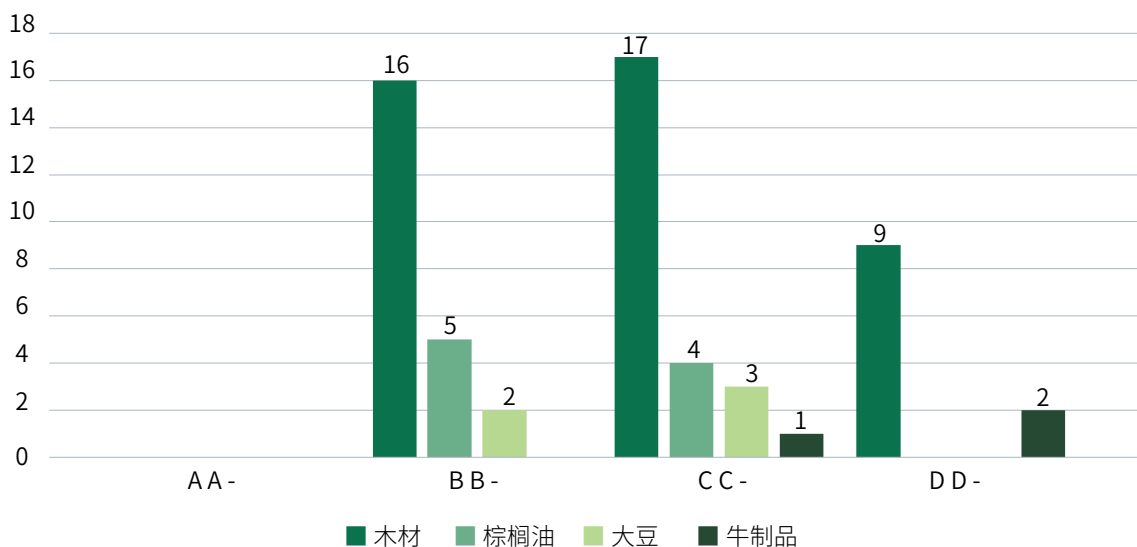


图 3：2022 年 CDP 森林问卷中国企业得分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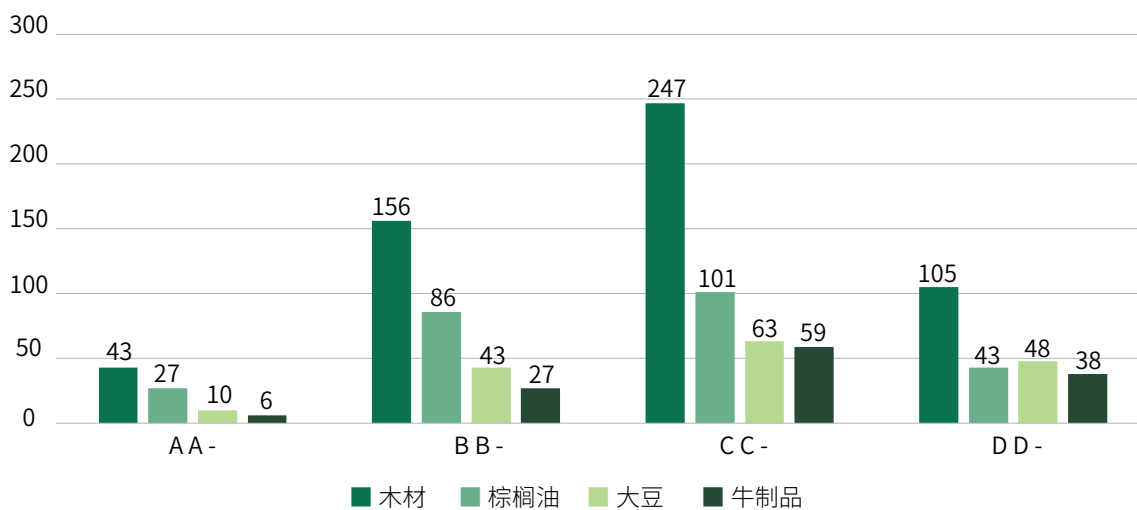


图 4：2022 年 CDP 森林问卷全球企业得分分布

4 中国企业森林信息披露具体指标分析

4.1 治理：完善的公司环境治理体系是企业有效管理毁林导致的商业风险，并降低其负面影响的重要保障。制定明确的内部治理政策，确立董事会参与机制，以及公开承诺和加入倡议并定期披露进展，这些指标都是开展森林相关治理的重要基础。

4.1.1 董事会层级参与治理水平具有提升空间：“董事会层级参与”指标主要评估企业是否由一个或多个指定的董事会成员监督和参与森林治理议题。董事会层级的参与体现企业对于森林风险治理的重视程度，通过明晰内部管理职责和完善报告机制等举措，企业可以推动自上而下参与毁林风险评估与治理。自 2020 年起，中国企业披露董事会层面参与森林议题相关治理呈现出逐年增长的趋势，董事会级别的参与和企业获得更高评分呈正相关。以 2022 年棕榈油和大豆的披露情况为例，超过 70% 获得管理级别评分的企业披露董事会级别参与森林治理，其中包括指定的董事会成员或委员会领导毁林风险管理议题，并召开定期会议进行讨论。2022 年，全球及中国均约有 80% 的企业披露董事会层级参与森林相关议题治理，然而仅有 5% 的中国企业有担任董事会层级关键职务的人员参与森林相关问题的治理，而在全球层面这个比例为 31%，远低于全球平均水平。

4.1.2 森林相关治理政策逐步制定和完善：制定全面的森林治理政策表明企业对毁林风险的高度重视程度。治理政策为设定明确的零毁林目标、确立行动方针和具体计划起到指导作用。治理政策内容除了包括企业自身治理，还须纳入企业如何管理价值链森林相关风险的要素。2022 年，28 家企业设立了公司层级政策，相比于 2021 年的 15 家，数量几乎翻了一番。2022 年，有 27 家企业设立了针对特定森林风险商品的可持续政策，相比于 2021 年的 13 家增长明显。此外，2022 年的披露结果显示 17 家企业表示计划在未来两年内制定相关政策，这表明中国企业森林管理政策正在逐步完善的进程中。

4.1.3 更多中国企业加入业界认可的倡议并做出公开承诺：如果一个公司对消除运营和供应链中的毁林风险做出公开承诺，并披露实现目标而采取的行动和取得的进展，这将展示出该公司对于森林相关风险和问题的治理雄心。2022 年有 8 家企业披露其加入了《中国肉类可持续发展宣言》、商业自然联盟 (Business For Nature)、“乳业净零之路气候倡议” (Pathways to Dairy Net Zero)、消费品论坛森林积极行动联盟 (Forest Positive Coalition of Action) 等倡议并做出公开承诺，相比于 2021 年的 5 家企业略有提升。

4.2 战略：将与森林相关的议题纳入企业长期和宏观的战略计划（如财务规划、长期业务目标、采购决策等），可以为企业提供创新驱动动力，帮助企业在不断变化的市场和监管条件下做好提前应对的准备。2022 年有 35 家企业将森林管理纳入长期企业目标、长期目标战略和经济规划，相较于 2021 年增长了 1 倍，其中 3 家企业所制定的上述三个长期战略规划的时间跨度为 21-30 年，展现出这些企业已经意识到森林治理问题对业务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并将其嵌入企业长远发展的基因中。

4.3 风险管理：风险评估有助于公司分析价值链毁林风险敞口。通过对毁林风险造成的潜在财务影响程度进行评估，可以帮助企业制定合理的短期和长期应对措施。企业通过 CDP 森林问卷披露将与 TCFD 披露框架保持一致。全面的森林相关风险评估应包括风险动因分析，应对措施，财务潜在影响以及企业活动对生态系统、动物栖息地、社区和社会的影响等要素。

2022 年有 40 家中国企业识别出毁林相关风险，其中识别出的风险的财务影响高达约 1 亿人民币，而应对风险的成本约为 800 万人民币。其中 48% 的企业识别出声誉及市场风险，17% 的企业识别出监管风险，4% 的企业识别出技术风险。主要风险动因回复数量前 3 位的选项包含客户偏好转变、可持续材料的认证费用增加、极端天气的增加等。风险带来的潜在影响回复数量前 3 位的选项包括生产成本增加、对于产品和服务的需求降低、收入结构和来源的变化。可以看出中国企业面临的由森林相关风险导致的财务影响不容小觑，企业应该尽快进行风险识别并采取应对措施，以避免可能带来的财务损失。

2022 年度 17 家企业进行了森林风险评估，占披露企业总数的 85%。其中，14 家企业每年进行评估；5 家企业评估风险的时间维度为 6 年以上。2022 年尚无中国企业进行了全面的森林风险评估并进行价值链图绘制。

通过近两年的披露情况可以看出，中国企业的毁林风险管理行动得到提升。就全球的披露表现而言，全球 77% 的企业进行风险评估，仅有 3% 的企业进行了全价值链的森林相关风险评估，并报告森林风险商品生产和供应商的具体位置。无论是全球或是中国企业，都仍有很大的提升空间进行完善和全面的森林风险管理。

4.4 目标和测量：在企业制定整体战略和识别风险后，需要就价值链管理的关键领域设立目标并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测量，这包含与价值链上各级供应商开展商品可追溯性、合规性、第三方认证产品目标设定等内容。根据 CDP Forest KPI，中国企业披露的关键指标分析如下：

4.4.1 更多中国企业通过第三方认证进行价值链管理：第三方产品认证是保障商品来源符合零毁林标准的主要方法之一，也是企业塑造绿色价值链，开展负责任采购，采购森林友好商品的重要依据。2022 年，进行第三方认证的企业数量从 2021 年的 16 家增加至 32 家，占披露企业总数的 59%，较全球 66% 的比例基本持平。2022 年有 30 家企业选择森林管理委员会（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FSC）森林认证或森林认证认可计划体系（Programme

for the Endorsement of Forest Certification Schemes, PEFC) 认证，相比 2021 年增加了 1 倍，2 家披露大豆的企业进行了相关第三方认证。17 家企业披露其第三方认证的采购量占到总生产和消费量的 50% 以上；其中 10 家企业披露其木制品、棕榈油和大豆的生产和消费认证达到了 100%。

导致第三方采购商品的认证比率较低的可能原因如下：首先，认证费用将增加企业成本，在溢价支付机制不清晰的情况下，企业进行第三方认证的意愿会降低。此外，对于某些森林风险商品而言，可持续认证产品的供应不足，无法满足中国市场的需求，例如负责任大豆圆桌协会（Round Table on Responsible Soy, RTRS）认证的大豆。2022 年，全球经 RTRS 认证的大豆约为 600 万吨¹³，而中国 2022 年大豆累计进口量达到 9652 万吨¹⁴，RTRS 认证大豆量仅为中国大豆进口量的 6%；此外，通过与中国企业的访谈和交流了解到，在国内获取 RTRS 认证的进口大豆渠道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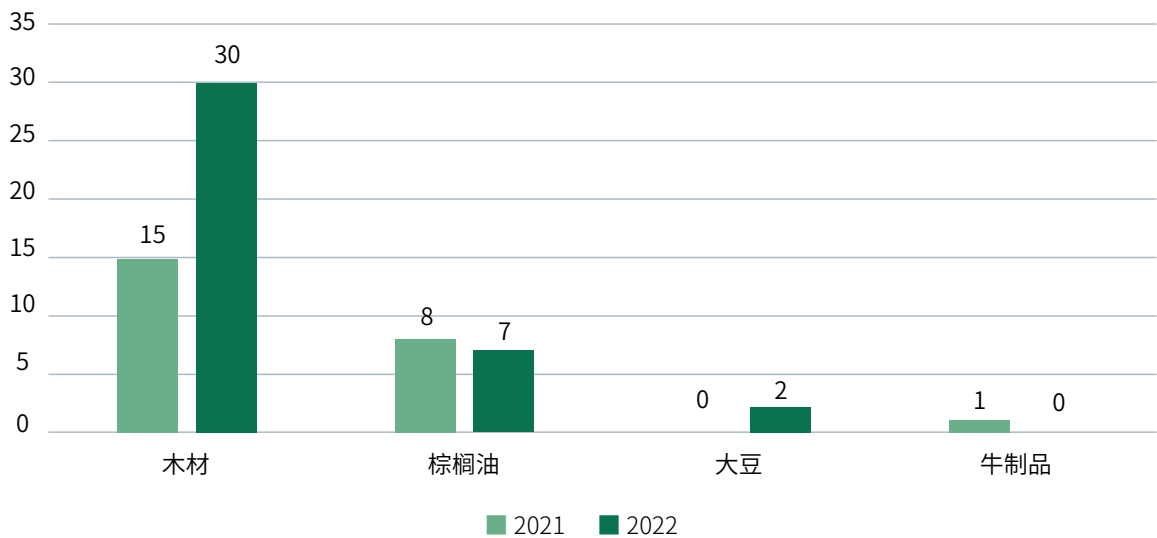


图 5：2021 年及 2022 年中国企业进行第三方认证的各森林风险商品数量

4.4.2 企业森林风险商品可追溯性程度有待提升：追溯森林风险商品的来源有助于公司兑现生产和加工环节零毁林承诺。虽然很多公司将第三方认证作为提升生产或采购商品可追溯性认证的手段，但是也有部分企业通过建立内部供应商评估体系和采购准则等方式，对各级供应商的产品可追溯情况进行考核。2022 年 38 家（占披露企业总数 70%）企业设立跟踪和监管商品来源的追溯体系，其中 16 家企业披露产品溯源已达 100%，追溯程度较往年有所提高。11 家木制品企业披露的产品追溯层级涉及 CDP 森林问卷中所有级别；5 家棕榈油产品的企业披露的追溯等级包含国家，州及同级别辖区以及种植林；3 家企业披露其大豆均

¹³ RTRS Highlights 2022： <https://responsiblesoy.org/rtrshighlights2022?lang=en>

¹⁴ 减少进口大豆依赖，夯实养殖业发展基础：http://www.gov.cn/xinwen/2022-02/16/content_5674069.htm

可追至农场级别。但就全球披露情况而言，78% 的企业设立跟踪和监管已披露商品来源的追溯系统，24% 的企业可以将生产或消费的 90% 追溯到市或同级别辖区，而中国仅有 9% 的企业达成该指标。中国企业在毁林风险商品的可追溯性方面相较于全球水平差距较大，具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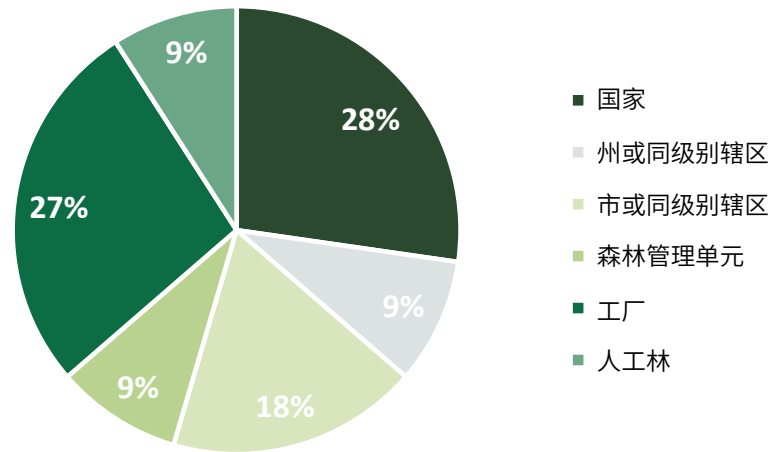


图 6：2022 年中国披露木制品企业的可追溯等级

4.4.3 设立零毁林目标的企业数量逐步提升： 设定具有时效性的目标是保障政策和承诺有效实施的关键。公司、投资者和其他 CDP 数据用户可以根据企业定期披露目标执行情况的信息，跟踪其在推进零毁林价值链的进展。2022 年共 35 家中国企业（占披露企业总数 65%）设定零毁林目标，共 9 家企业设立与毁林承诺相关目标，该目标无论是就中国企业还是全球披露情况而言，均是企业设立数量最多的目标类型。有 8 家中国企业设立第三方认证产品相关目标，较 2021 年无明显增长。在与直接和间接供应商合作方面，仅 5 家企业设立该目标，与 2021 年披露该指标的企业数量基本持平。虽然采购第三方认证的商品有助于企业达成零毁林目标，但企业可以发挥其采购的力量，推动供应商积极参与零毁林相关实践。企业可以与各级供应商开展合作，通过对供应商赋能，以及与具有优秀实践的供应商签订长期合约等激励机制，降低企业价值链上的毁林影响。

4.4.4 合规监测系统的建立仍需普及和完善： 公司必须建立监督系统以控制、监测或核查运营和供应链环节遵守零毁林承诺的情况。完善的监测和核查系统是公司运营、供应链管理以及问责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与不符合零毁林目标的供应商接触时，合规要求如何处理违规行为提供了参考。2022 年有 6 家公司设立了合规监测系统来监测自身或供应商的森林相关法律合规情况。由此可见中国企业在建立价值链上合规监测系统尚未广泛普及。2022 年 12 月， 欧盟颁布《零毁林法案》，禁止公司将与毁林和森林退化有关的商品投放欧盟市

场或从欧盟市场出口，这对于企业提出了更加严格尽职调查要求。中国是森林风险商品的重要进口国，也是重要的出口国之一。出口企业应尽快评估企业供应链上主要贸易伙伴的零毁林合规风险，通过建立合规监测系统以收集价值链各地理位置上的合规信息，对于可能存在合规风险的领域采取及时有效的规避措施，帮助企业出口业务免于欧盟零毁林法案的影响。

4.4.5 原产国法律合规分析及溯源力度不足：从高毁林风险的地区生产或采购商品的中国公司需要对评估供应链法律合规性，并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以确保采购的森林风险商品符合生产国森林法规要求，避免法律合规风险。2022 年，有 6 家中国企业向 CDP 披露将森林风险商品生产国法律纳入合规考量，涉及的主要国家有印度尼西亚和巴西等毁林高风险地区。这些企业报告称在供应商行为准则中会对供应商提出遵守当地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期望或要求。披露该指标的企业数量较少的原因可能与中国企业供应链追溯程度有关。中国企业在采购过程中主要与直接供应商进行沟通，对于原材料溯源向农场级别延伸，保证原材料的生产符合当地法规要求，往往需要与间接供应商乃至小农户进行沟通与合作。2022 年向 CDP 披露的中国企业中，对生产或消费的森林风险产品追溯程度较低，与非直接供应商合作的企业仅为 5 家。

4.5 价值链参与：完善的供应链管理需要各层级供应商和小农户的共同参与，采购机构在执行的森林保护目标时，可以带动供应商设立行动目标并开展零毁林行动。目前中国企业与直接供应商就毁林议题的沟通与合作正在加强，但延展至其它层级供应商的力度仍旧有限。

4.5.1 与直接供应商的合作全面加强：直接供应商的零毁林表现关乎公司价值链的整体环境绩效。采购机构向直接供应商提供支持及激励可以加速零毁林政策和承诺的落实。披露与直接供应商就零毁林议题开展合作的企业数量从 2021 年的 23 家增加至 2022 年的 36 家。由此可见，中国企业与直接供应商就零毁林议题的接触与合作在不断加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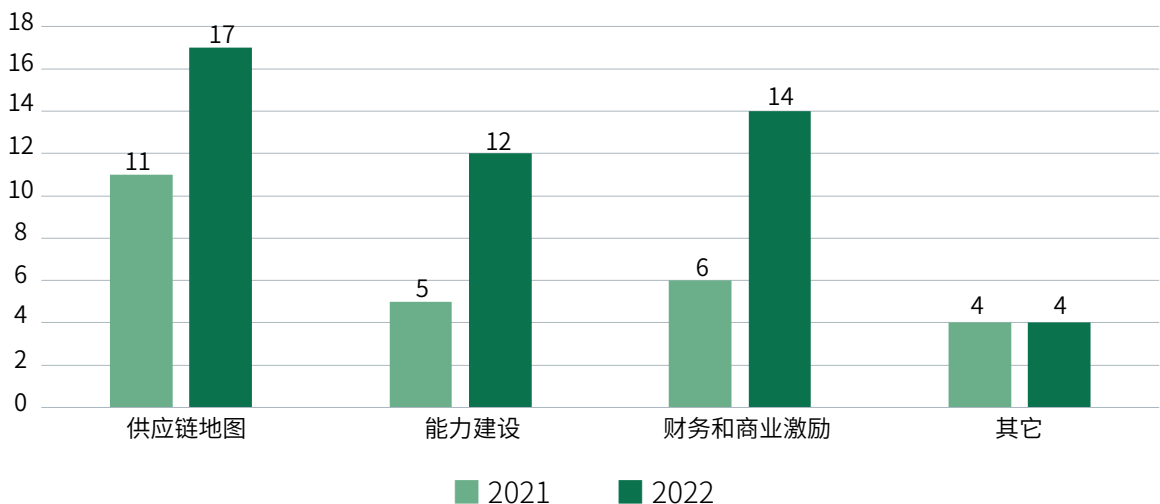


图 7：2021 年及 2022 年中国企业与直接供应商合作情况对比

4.5.2 与间接供应商的参与和合作较少：与间接供应商开展合作是完善整体价值链毁林风险管理的关键步骤。与间接供应商开展工作，支持零毁林供应链的建设，需要企业从价值链图绘制开始，收集关于整个供应链的信息，进而开展有效管理。目前中国企业与间接供应商的合作实践尚且较少：2022 年仅有 5 家企业披露其开展相关工作，2 家企业为间接供应商开展了能力建设，仅占披露总数的 13%。无论是与直接或是间接供应商的合作，未来企业都应将其作为管理毁林风险的重要手段，以全面提升企业供应链环境表现。根据前文分析，2022 年与直接供应商开展合作的中国企业较往年有明显的提升，这为开展全供应链的合作奠定了基础。我们建议未来中国企业可以逐步增强与间接供应商的沟通，实现全供应链的环境管理，在降低供应链毁林风险、提升供应链的韧性的同时，获得更多的市场竞争优势。

4.5.3 与小农户的参与及合作较少：通过与小农户的直接合作，品牌方可以从源头保证商品的生产不会对森林和当地生态产生破坏，同时有助于管控质量和成本，提升商品可追溯性。与小农户合作是监督生产过程中对土地利用和毁林影响的有效手段，但小农户大多缺乏可持续生产的知识与技能。公司可以通过对小农户提供技术和资金扶持手段，引导其开展良好的农业实践，确保减少毁林和自然生态系统转化等目标的达成。目前，全球 37% 的披露企业与小农户开展相关合作，并且 24% 的回复企业对小农户提供财务和技术上的支持。仅有 1 家中国企业向 CDP 披露与小农户的合作，这可能与中国企业目前所处的毁林风险管理阶段有关。此外，开展一系列小农户赋能等项目会不可避免地增加企业成本，并且项目周期相对较长，需要持续的人力和资金投入等，这些因素都为中国企业与小农户的接触与合作带来了挑战。

欧莱雅与小农户合作实践

目前，一些国际企业与小农户开展合作的案例对中国企业具有借鉴意义。2022 年欧莱雅集团向 CDP 披露其多年来通过 5 个项目与棕榈油种植园的小农户开展合作。其中一个试点项目于 2015 年启动，由其直接和间接供应商以及马来西亚社会企业 Wild Asia 共同参与。2021 年，942 个独立的小农户及种植者加入了该项目，其中 774 个获得了 RSPO 认证，包含 28000 公顷的可持续管理种植园。自 2019 年起，欧莱雅还与法国国际发展农业研究中心（CIRAD）合作，评估小农户的农业实践对其土壤质量和棕榈树产量的影响。在 2020 年和 2021 年，这些评估结果被用来修订培训材料，向小农户提出切实可行的生产建议，并表彰最佳实践等。这些实践更好地推动了欧莱雅集团将小农户纳入全球供应链管理体系，提升了棕榈油采购的可追溯性和 RSPO 认证产量，进一步促进了当地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效益的平衡。

注：以上内容源于 2022 年欧莱雅向 CDP 的公开回复

4.5.4 中国企业正积极参与森林相关倡议：零毁林目标的达成需要多利益相关方的参与。目前，越来越多的国际倡议和组织期待企业的加入，共同阻止由商品驱动的景观和辖区层面的毁林。景观和辖区管理方法¹⁵相关问题在 2022 年首年纳入 CDP 森林问卷，仅有 1 家中国企业披露其已经开展相关工作，且主要为生态保护和恢复项目。全球层面目前已有 19% 的企业运用辖区管理方法来推进共享的可持续土地利用目标的实现。对中国企业而言，除了对此类管理方法的概念比较陌生外，区域间协作以及当地政府部门的参与也对这些方法的推广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4.6 生态系统修复和保护参与程度有待加强：零毁林目标的达成需要企业对商品生产和采购环节的毁林风险进行有效地管理。为了实现全球森林保护目标，企业需要在其价值链外积极保护和恢复退化的土地和森林，例如，通过生态系统修复、再造林等项目恢复生态环境，并及时监测和评估成果。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在“第五章 造林绿化”中，重点提出要发动全社会参与造林绿化¹⁶。CDP 2022 森林问卷同样新增了对于生态系统修复和保护披露要求的相关问题，共有 7 家（35%）企业披露支持或执行生态复育项目，5 家（25%）企业对生态复育项目开展了定时的监督并设定可量化的目标，其中大多企业有 10 年以上森林和草地修复等生态复育实践，这体现出中国企业积极响应国家造林绿化的相关政策。随着我国自愿减排交易市场的重启，如果未来企业参与的生态系统修复和保护项目可以开发为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项目，则将为企业带来可观的收益。

¹⁵ 景观管理方法（Landscape approach）：景观方法涉及景观内利益相关方的合作，以推进共同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并协调和优化跨多个经济部门和土地用途的多个社会、经济和环境目标。该方法通过综合景观管理流程的实施，召集不同的利益相关方制定和实施土地使用计划、政策、投资和其他干预措施。

辖区管理方法（Jurisdictional approach）：辖区管理方法是一种促进共享可持续性目标的景观方法，其中景观由地方政府的行政边界定义，并且该方法在政府高度参与的情况下实施。

¹⁶ 政策解读：发动全社会力量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https://www.forestry.gov.cn/main/3957/20200114/093943752285256.html>

5 展望

减少林业、土地和农业行业温室气体排放以及评估和管理自然相关风险已逐渐成为全球关注的焦点。中国作为软性大宗商品重要的进口国之一，在阻止由大宗商品生产所导致的全球范围内的毁林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从 2016 年中国企业首次开始向 CDP 披露森林相关信息，到 2022 年回复 CDP 森林问卷的中国企业数量达到 79 家，这一趋势体现了中国企业毁林风险管理意识正在逐步提升。但通过前文分析我们发现，在建立完善的可追溯系统、开展合规管理、与价值链上游的间接供应商开展合作、推动董事会级别参与森林相关风险治理等领域，中国企业仍旧有提升空间。针对如何进一步提升中国企业毁林风险管理能力，我们提出如下建议：

全球对自然相关风险的关注度不断提高。未来以投资者为主的利益相关方可能会要求企业按照《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框架要求进行披露，以支持制定投资决策。因此，企业应尽早着手评估自身所面临的毁林和自然相关风险。

目前，欧美国家陆续出台相关法律法规禁止毁林商品的进口。欧盟零毁林法案的实施对供应商、贸易商及运营商都提出了严格的尽职调查要求，企业甚至需要提供相关地理信息，从而证明企业对照风险评估标准开展了核查工作。对于森林风险商品出口型企业而言，这要求企业自主开展毁林风险商品的溯源以及合规管理，建立监测系统以保证提供详细的地理信息。此外，还需要企业与上游供应商积极开展合作，保证产品来源不存在毁林风险，从而达到法规要求。

土地在维持碳汇以及提供可再生资源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 报告显示，农林及其它土地利用排放占到全球排放总量的 22%¹⁷。因此，减少土地利用变化导致的相关温室气体排放，尤其是由毁林导致的排放，对实现《巴黎协定》的温升目标起到不可忽视的作用。2022 年，SBTi 发布全球《林业、土地和农业行业温室气体排放的目标设定指南》，指导企业如何将土地利用相关排放纳入企业整体减排目标。经营森林风险商品的企业应当核算其价值链中土地利用相关排放，进而设定科学的减排目标，并通过与供应商和小农户开展合作或采购非毁林商品等手段，减少价值链中由毁林所产生的相关排放。

¹⁷ IPCC 第六次评估报告：<https://www.ipcc.ch/assessment-report/ar6/>

2022 年 12 月，COP15 第二阶段会议围绕“生态文明：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主题，在蒙特利尔成功召开，并通过了历史性的成果文件“昆明 - 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该框架对于全球在 2030 年之前解决生物多样性损失及恢复生态系统等问题所需要的努力提供了指导，并设立了到 2030 年保护至少 30% 的全球陆地和海洋等系列目标（简称“3030”目标）。

生物多样性损失和生态系统崩溃已被《全球风险报告》² 列为全球重大风险。森林是陆地上生物多样性最为丰富的生态系统。阻止由商品驱动的毁林对保护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的稳定性以及实现“3030”目标至关重要。中国企业能够联合价值链伙伴和积极参与全球毁林治理的工作，也是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与加强全球环境生态治理的重要体现。



关于方法学的说明

向CDP披露的企业可以选择回复“完整版”或“简版”问卷。完整版包含所有与企业有关的问题，包括特定行业的问题和数据点。简版包含较少的问题，没有特定行业的问题和数据点。为了鼓励披露，只有首次披露的企业或年收入少于2.5亿欧元/美元的企业，可以选择填写简版问卷。CDP的森林问卷还包括问题的依赖性，意味着某些问题会根据之前所选的答案出现。在本报告中，对每个主题进行报告的企业数量将根据这些因素而变化，因此分母也将随之变化。

6 附录

CDP 森林绩效指标体系 (Forest KPI)

类别	森林绩效指标体系	指标描述	解析	森林问卷对应问题	问责制框架原则
 治理	1. 董事会层面参与	在 11 个关键董事会职位中, 其中一个负责监督与森林有关的问题 - 首席可持续发展官 (CSO)、首席运营官 (COO)、首席采购官 (CPO)、董事会层面的委员会、其他公司最高层管理人员 - 监督收购和资产剥离 - 监督主要的资本支出 - 审查和指导年度预算 - 审查和指导业务计划 - 审查和指导风险管理政策 - 审查和指导战略 - 必须对评估和管理与森林有关的风险和机会进行监督。向董事会报告的频率必须至少是每季度一次。董事会成员必须有管理森林有关问题的能力。	由一个或多个指定的董事会成员监督与森林有关的问题, 显示了最高级别的问责制。自上而下的方法支持升级整合环境问题在全公司范围内的做法, 从而能够全面应对环境风险。	F4.1, F4.1a, F4.1d, F4.2	核心原则 4: 公司系统推动实施
	2. 政策	具有公司范围内公开的一般或特定商品的零毁林政策, 包括社会要素、补救和恢复 - 承诺消除自然生态系统的转化, 承诺消除森林砍伐, 承诺零毁林, 不开垦泥炭地、不剥削劳工 (NDPE), 承诺对过去的伤害进行补救、恢复和 / 或补偿, 承诺保护当地社区的权利和生计。必须包括一个有时限的里程碑和目标清单。	稳健而全面的政策表明与森林有关的问题对企业的重要性, 并制定明确的目标和准则来指导行动。一个包含社会、补救和恢复的强有力的政策阐明了企业对供应商的期望, 支持问责制, 能够跟踪实现既定目标的进展, 并支持与一系列利益相关者的建设性接触。	F4.5, F4.5a, F4.5b	核心原则 1: 保护森林及其他自然生态系统
	3. 承诺	具有公开的零毁林 (无自然生态系统转化, 净零 / 零毁林) 相关承诺, 该承诺有时限性, 规定在 2025 年前完成, 包括 2020 年前的截止日期, 有事先和知情同意权 (FPIC), 涵盖 100% 的生产 / 消费, 适用于所有相关业务。包括对符合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的行动的承诺。承诺按照《联合国原住民权利宣言》开展业务, 补救对原著民和当地社区的任何不利影响, 采用联合国国际劳工组织的原则, 通过公开、透明和协商的程序解决投诉和冲突, 承认合法和习惯的土地保有, 恢复和赔偿过去的森林砍伐和 / 或土地转化。	公司对消除运营和供应链中的森林砍伐做出强有力的公开承诺, 正在公开展示公司为实现其政策目标所采取的行动和取得的进展。	F4.6, F4.6b	核心原则 2: 尊重人权 核心原则 3: 具体承诺
 战略	4. 战略	公司将与森林有关的问题纳入其长期战略业务计划, 其中包括: 财务规划、长期业务目标和长期战略目标。	将与森林有关的承诺纳入所有核心业务部门、金融投资和采购决策, 为公司提供创新和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和监管条件的机会。	F5.1	核心原则 4: 公司系统推动实施
 风险管理	5. 风险管理	进行全面森林相关风险评估的公司: 全面覆盖相关业务, 考虑 6 年以上的风险, 评估包括森林风险商品的可获得性和质量、活动对生态系统和栖息地、社会和当地社区的影响。必须提供企业在 1-4 级以上供应商之间的价值链图谱的详细信息, 以及所报告的选定层级所覆盖供应商总数的百分比。附上自身或供应商的工厂名称和位置清单。	全面的森林风险评估有助于公司掌握完整的风险状况, 对首要问题进行优先排序, 并在短期和长期内设计有效的缓解措施。与森林有关的评估应考虑到未来商品的可用性和质量, 以及对市场、自然和人类的影响, 以确保业务及业务带来的风险被评估。	F2.1, F2.1a, F2.1b, F2.1c, F2.2a	核心原则 5: 供应链评估和可追溯性
	6. 认证	公司某一商品的生产 / 消费总量中至少有 90% 获得零毁林认证。	第三方认证是证明商品来源符合标准的主要方法之一, 例如, 符合零毁林的标准和承诺。混合模型和证书交易模型不被认定为符合零毁林的认证, 因为它们需要补充尽职调查来验证零毁林状态。	F6.3, F6.3a	
 目标和测量	7. 可追溯性	能够将某种商品 90% 以上的生产 / 消费数量追溯到至少市级或同等级别。	追溯森林风险商品的来源, 表明生产和加工符合公司的承诺, 并确定森林风险商品的范围和性质。	F6.2, F6.2a	
	8. 目标	已经实现或正在以线性进展实现 100% 零毁林认证商品的采购目标, 或将 100% 的供应追溯到至少市级或同等水平。	政策和承诺的有效实施需要制定具体的目标。公司、投资者和和其他 CDP 数据用户来跟踪在建立符合道德和零毁林的业务和供应链方面的进展。	F6.1, F6.1a	无
	9. 合规性	拥有无毁林政策或全面承诺的公司, 并拥有控制、监测或核查遵守情况的系统, 且该系统涵盖所有相关直接业务或供应链, 并有超过 90% 的总产量符合规定。90% 以上的商品生产 / 消费总量必须被报告为零毁林和 / 或无转换的数量。企业必须对整个供应链中的全部消费毁林和 / 或转化足迹量进行监测。	公司必须有控制、监测或核实整个运营和供应链对毁林承诺的遵守情况的系统。强有力的监测和核查系统是运营、供应链管理和问责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合规机制的建立也可以在与不符合毁林目标的供应商打交道时为纠正行动提供依据。	F6.4, F6.4a, F1.5a, F1.7	核心原则 11: 监测和验证
 价值链参与	10. 法律合规性	从高毁林风险地区生产或采购商品的公司, 评估公司自身和 / 或供应商对森林法规和 / 或强制性标准的遵守情况。	当从森林风险国家采购时, 对供应链内法律框架的合规性进行评估是良好的尽职调查, 并向投资者和其他 CDP 数据用户表明公司尊重运营国家的森林法规和强制性劳工标准。	F6.6	
	11. 供应链参与: 小农户	公司与小农户合作, 支持良好的农业实践, 减少森林砍伐和 / 或自然生态系统的转化, 向他们提供财政或商业援助, 帮助他们实现这一目标。财政或商业援助包括提供现场培训和技术援助, 以及投资试点项目, 为达成最佳农业实践的小农户支付更高购买价格和购买担保, 对经认证的产品提供财政奖励, 以及与有森林相关承诺的小农户签订长期合同。	小农户在采购森林风险商品方面往往发挥着重要作用, 但他们可能缺乏实施可持续生产的能力。公司可以为小农户提供技术和 / 或资金支持, 以减少森林砍伐和森林退化, 为认证生产提供转换和财务激励。	F6.7	
	12. 供应链参与: 直接供应商	加工商、贸易商、制造商和零售商与直接供应商合作, 支持并提高他们遵守与森林有关的政策、承诺和其他要求的能力, 并提供资金或商业支持以帮助他们实现这一目标。财政或商业支持包括: 提供现场培训和技术援助, 投资试点项目, 支付达成最佳农业实践的直接供应商更高价格, 对经认证的产品进行财政奖励, 提供与最佳农业实践的购买担保, 与做出森林相关承诺的直接供应商签署长期合同, 支持供应商在经营中制定不砍伐森林 / 土地转化承诺, 以及支持供应商制定有明确时间节点的公开的、有时限的行动计划。	直接供应商通过合同义务受到采购公司的重大影响。对直接供应商的支持和激励可以支持毁林政策和承诺。参与可以作为一种工具, 对不遵守环境和社会政策及承诺的供应商发起纠正行动。	F6.8	核心原则 6: 管理供应链合规性
	13. 供应链参与: 间接供应商	贸易商、制造商或零售商在一级供应商之外开展工作从而管理和减少毁林风险。通过绘制供应链图或进行能力建设, 减轻毁林风险, 包括提供现场培训和技术援助, 并投资于试点项目。	在直接供应商之外开展工作, 支持零毁林的供应链。这可以从绘制供应链图开始, 以收集关于完整供应链的信息。能力建设活动可以支持管理与直接影响范围之外的采购相关的风险和机会。	F6.9	
 生态系统修复和保护	14. 与森林相关的外部活动和倡议	参与外部活动或倡议的公司, 通过辖区管理方法促进其与森林有关的政策和承诺的实施。公司必须选择 "是, 正在监测和公开报告进展情况" 以及选择一个目标。	公司参与集体努力, 以缓解商品驱动的森林砍伐被广为期待。在景观和辖区层面的合作有可能在更大范围内消除生态系统转化, 并在供应链上开展合作。	F6.10, F6.10b	核心原则 10: 景观层面及部门可持续发展合作
	15. 零毁林之外的相关工作	公司支持或实施以恢复和保护生态系统为重点的项目并及时监测和衡量结果。	最佳实践不仅在运营和供应链中消除土地转化, 公司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或之外积极保护和恢复退化的土地和森林。应对生态系统的恢复、保护和 / 或重新造林项目进行监测, 以证明公司正在产生的环境和社会影响。	F6.12, F6.12a	无

如需更多信息，请联系我们：

CDP 中国

吴芙蓉

CDP 大中华区负责人
flora.wu@cdp.net

李蜚

CDP 中国办公室副总监
fei.li@cdp.net

翟悦竹

CDP 中国高级项目官员
yuezhu.zhai@cdp.net

CDP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
万达广场 A 座 1902 室
邮编 100022
Tel: +86-10 5820 3261